# 2024第二届智慧档案科技博览会

# “智慧档案科技成果及应用案例征集活动”

# 火热进行中

# 一、活动背景

为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档案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快推动新质生产力助力档案事业的高质量发展，服务档案强国建设，兰台之家将联合各地各领域档案学会组织、高校和中浩展览于2024年10月13日-15日，在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朝阳馆）举办2024第二届智慧档案科技博览会（以下简称“档博会”），档博会主题为：数实融合，智慧未来。届时将邀请各地档案局馆领导，中央部委、央企国企、金融机构等单位档案工作负责人，各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档案工作负责人，档案领域专家学者及优秀档案科技企业到场参会。本届档博会将进一步扩大规模，聚焦档案数字化、智能化、智慧化领域，以需求为牵引，以应用为导向，全面展示智慧档案馆（室）建设新产品、新技术、新方案。

档博会同期举办“2024年度智慧档案科技成果及应用案例”发布活动，对入选的创新成果进行线上线下展示，并将其编辑成册，以电子版形式在档博会官网及兰台之家公众号长期展示。

# 二、征集对象及范围

**（一）面向各级各类档案馆（室）：**

征集各单位在档案收集、整理、保管、保护、利用、信息化建设、数字档案馆（室）建设等方面取得的创新成果、特色成果等，形成“2024年度智慧档案创新应用案例”。

**（二）面向参展企业：**

在展览成果中，遴选近两年在智慧档案建设领域具有国内先进水平，且有重要影响力、创新性和代表性的应用成果。征集范围包括智慧档案建设全产业链相关技术、产品、方案，如档案安全与保护、档案存储与备份、信息资源管理与数字化、智慧档案馆（室）建设、档案开发与利用、档案寄存托管，形成“2024年度智慧档案创新科技成果”。

# 参选成果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实物或外观、产品模型、视频、图文介绍等。

# 三、遴选方式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投票+专家评审”方式进行，网络投票结果占评选比重50％，专家评审结果占评选比重50％。评审委员会将从参选成果的技术创新性、实用性、可推广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多维度进行综合遴选。

**各单位可根据参与意向填写《智慧档案科技成果及应用案例参展参选申请表》（附件2），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签署《参展单位承诺书》（附件1）（档案馆（室）无需此项内容），并于2024年8月15日之前将相关文件盖章后发送至组委会邮箱：zhonghaoexpo@126.com进行报名。**

# 四、遴选流程

**（一）申报阶段（即日起至2024年8月15日）**

1.档案馆（室）提交参选材料。

2.档案科技企业提交参展参选材料。

**（二）专家评审（**2024年8月16日 - 31日**）**

组委会将组织行业专家根据活动准则、评价标准，对参选材料进行评审。

**（三）网络投票（2024年9月1日-14日）**

根据初评结果，将入选成果及案例发布在档博会官网、兰台之家公众号等平台，进行线上投票。

**（四）综合评定（2024年9月15-22日）**

组委会将综合专家评审意见及网络投票结果，最终确认公示名单。

# 五、发布结果

**入选的创新成果将在档博会官网及兰台之家公众号进行发布，并于档博会同期“2024年度智慧档案科技成果及应用案例展”进行专区展示。**

# 六、权益设置

**本次活动为参选、参展参选单位提供多项活动权益，具体内容如下：**

1. 荣誉激励

入围创新成果，将获颁“2024年度智慧档案创新应用案例”“2024年度智慧档案创新科技成果”证书。

1. 成果展示

特设“2024年度智慧档案科技成果及应用案例”展区，突出展示遴选出的创新成果。特邀多家主流媒体进行报道。

1. 交流学习

入围创新成果单位优先纳入兰台之家平台及“档博会”官宣范围，有机会获得全国档案馆（室）以及行业专家交流与对话。

1. 创新服务

参展企业可获得档博会量身定制的全方位推广服务。

# 七、关于征集及遴选（Q+A）

**Q1：每家单位或企业最多能申报几项成果参选？**

A：目前每家单位或企业最多申请1-2项成果或应用案例进行参选。

**Q2：专家组如何构成？**

A：组委会将邀请档案领域专家、各专业领域技术专家组成专家组，对遴选成果出具遴选意见并通过各维度权重打分形成公正客观的遴选结果。

**Q3：是否可以只选择参选不选择参展？**

A：参选企业需要同步进行参展，组委会为入选企业特设专区进行成果展示，同时提供参展服务支持。

**Q4：档博会和2024智慧档案成果及应用案例展区是否在同一地点举办，具体时间地点是否已确定？**

A：是，活动地点拟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朝阳馆）时间为2024年10月13日-15日

**Q5：成果活动布展具体要求及规格是否已经确定？**

A：组委会将根据本次征集和遴选的成果数量及具体展览现场要求在2024年9月20起进一步与各申报参展单位进行一对一沟通并明确该事项。

**Q6：资料提交方式？**

A：请将填写完成后的《智慧档案科技成果及应用案例参展参选申请表》（附件2）和相关证明材料，并签署《参展单位承诺书》（附件1）（档案馆（室）无需此项内容）发送至邮箱：zhonghaoexpo@126.com，相关资料请与组委会联系索取。

若对参展参选有疑问，敬请咨询:

中浩展览 (上海)有限公司

联系人:021-60882513

展会官网:www.ltzjdbh.com

# 八、商务合作

组委会为了使企业参展效果最大化，帮助企业实现市场发展战略之目的，依托第二届档博会及本活动，特开放以下三项合作机会：

1. **独家冠名单位，**
2. **战略合作单位，**
3. **荣誉协办单位（详情备索）!**

特别另设行业相关的数个项奖，凡参加档博会的参展商均有机会参与评奖活动，大会奖项设置“第二届档博会影响力TOP10展商”“2024年度智慧档案创新科技成果奖”“2024年度智慧档案创新应用案例奖”。

**“智慧档案科技成果及应用案例”征集活动正式启动**

欢迎档案科技企业及档案部门踊跃报名！最终哪些成果能够突出重围，让我们一起期待！

**附件一:**参赛单位承诺书

**附件二:**评选活动申请表

**附件三：**简介模板

附件1

**2024第二届智慧档案科技博览会**

智慧档案科技成果及应用案例参展单位承诺书

我单位作为(展览名称）-------------------------------------------------的参展单位，已阅知并接受主管部门关于参展的相关规定，整个展会期间服从组展单位及相关方面的管理。

为此，本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参展展品符合组展单位规定的参展范围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等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及标准，无假冒伪劣产品及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

二、我单位参展人员为本单位工作人员；

三、本单位(单位名称)-------------------------------------------所提交的(案例名称)作品为原创作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无任何隐瞒和欺骗行为;

四、本单位所提交参赛工程未受到质量、平安处分，未发生过质量平安事故，不涉及国家秘密。

五、如有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本单位愿意承当相应法律责任;

六、本单位授权第二届档博会及智慧档案科技成果应用案例活动大会组委会使用资料用于公开宣传。

七、参展展品:

八、参展人员:

 参展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手机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2

**2024第二届智慧档案科技博览会**

智慧档案科技成果及应用案例征集活动申请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参选项目名称 |  | 项目完成时间 |  |
| 通讯地址 |  | 邮编 |  |
| 法人代表 |  | 电话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传真 |  |
| 邮箱 |  | 网址 |  |
| 单位性质 | □档案部门 □国有企业 □中外合资 □民营企业 □外商独资 □其它\_\_\_ |
| 成果类型 | □应用案例 □科技成果 □其他\_\_\_ |
| 申报成果案例基本情况简述 |  |
| 其他展示要求: (盖章) 年 月 日 |

注:1.各推荐成果具体内容描述请以附件的形式与本推荐表一并提供;

1. 各推荐成果内容描述可以文字、图片、图表以及动态视频等多种形式展现。

附件3

**标题：XX单位XX科技成果或应用案例简介**

# XX单位简介

正文内容（仿宋三号，字数不超过500字，主要介绍本单位在建设档案（室）馆方面的突出工作或业绩）。

# XX科技成果或应用案例简介

成果描述（仿宋三号，字数不超过1000字，主要描述科技成果或应用案例解决了档案工作哪方面的问题或难题，及技术创新性、实用性、可推广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可配图片、视频）。）